

研究論文

臺灣客語進行體標記「(當)適个」的形成與演變

賴文英*

國立中央大學兼任副教授

摘要

客語「適个」、「當適个」分別為進行體標記與強調進行體標記。當「个」失去方位處所屬性的同時，中心語義的釋解則更適合由主事者所在地正在進行的動作來承擔。本文說明「當」、「適」與「个」原先為分立的三個概念，後來引發動詞組「適个」先成為介詞組，而後語法化成介詞組、進行體標記兼用階段的主要誘因在於：遠指代詞後接的方位後綴消失，導致遠指代詞後不接名詞組而接動詞組，使得結構成分產生變化，語義認知釋解具隱喻概念，並產生由「空間」到「時間」的演變過程。之後因語境關係、前後文的語用性，抑或「个」後動詞組類型與主語人稱的使用等等，而使得「適个」結構更具緊密性，進行體標記的功

* 賴文英，國立中央大學兼任副教授，電子信箱：a_yinglai@yahoo.com.tw。本文感謝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所提供的寶貴意見，在此一併致謝。論文如有疏漏之處應由本人負責。

能也就愈趨明顯。「當」與「適个」也是先結合成一詞組，之後循著「適个」的演變模式而成一強調進行體標記「當適个」。

關鍵字：進行體標記、个、適个、當適个、語法化、客語

Research Article

On the Rise of the Progressive Aspect Marker (*dong*) *di ge* in Taiwan Hakka

Wen-Ying Lai*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Adjunct Associate Professor

Abstract

The *di ge* and *dong di ge* are progressive markers in Hakka. While *ge* is missed in the attribute of localizer, the actor-acting will be more appropriate for the explanation of headedness. Three original concepts of *dong*, *di* and *ge* are distinguished in the thesis. The *di ge* what is the inducement to influence the verb phrase turns into preposition phrase. The main inducement of grammaticalized preposition phrase and progressive marker is presumed to the omission of localizer suffix causing the pronouns to be followed by verb phrase, and it makes the new structural components, semantic cognition in metaphor, and a process of grammaticalization from SPACE to TIME. Furthermore, with the contextual pragmatics, the verb phrase following *ge* and the usage of subject, it makes “*di ge*” much compacter as well as the function of progressive markers more distinct. It goes the same changing mode as the *di ge*, and *dong di ge* becoming an intensive progressive marker.

* Wen-Ying Lai,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Adjunct Associate Professor, e-mail: a_yinglai@yahoo.com.tw

Keyword: progressive aspect marker, *ge*, *di ge*, *dong di ge*, grammaticalization, Hakka

一、前言

客語代詞系統中，疑問代詞、指示代詞、人稱代詞等三類代詞均和「个」之間具密切的互動關係，而「个」則往往和量詞、指代詞、結構助詞之間的發展有關，此發展又和漢語東南方言中量詞、指代詞、結構助詞的類型演變有關，如何釐清之間的互動關係或類型關係，此則牽涉到相關語詞的歷時演變與共時變化，因而「个」也還涉及另一方面的研究議題，即與代詞系統有關的一些語詞其形成與演變的過程，例如，疑問代詞「麼个」（什麼）、「做麼个」（為什麼）相關疑問語詞的來源，指示代詞「个」與「適个」（在）、「當適个」（正在）進行體標記形成與演變的關係，¹以及人稱代詞領格形式與「个」之間的來源問題等等。以往文獻中較少去探討它們的來歷，人稱代詞領格形式的探討雖較為豐富，卻也造就學者看法不一的局面，尚未取得共識。賴文英（2010a,b, 2012a）曾從客語疑問代詞的角度討論過「麼个」、「做麼个」（做什麼、為什麼）的語法化與詞彙化現象，也曾從小稱音變的觀點主張人稱領格的變化形式與小稱形成的機制具有關連。本文主要從句式結構成分與語義變化的觀點來探討動詞「當」、存在動詞「適」、遠指代詞「个」，三詞如何在共時平面當中演變成進行體標記「適个」與強調進行體標記「當適个」。

考量客語語料庫中語料的量與內容較無法滿足本文探討的問題，²是故本文所舉語料以桃園四縣為代表，或引自字辭典，或為筆者所舉，對可能有爭議的語句則徵詢其他發音人的語感，但就

¹ 有關「適」、「个」的用字與語音分析，見第三小節。

² Chui, Kawai (徐嘉慧), and Lai Hueiling (賴惠玲) (2009). 「國立政治大學漢語口語語料庫」。此資料庫已暫停止使用。引用文獻資料格式是經由原著者之一建議之文獻條目。

語義釋解來說，因語義演變涉及歷時的變化與共時的情境，因而彼此對相關語詞的語義釋解認知或有所不同，為免個人主觀認定差異，有關「个」或相關語詞的語義釋解將以歷時演變為佐證，以及共時的情境語用與句法結構成分之間的互動來釋解。

客語代詞系統的發展常與「个」成分形成互動關係，文獻中卻少有這方面的研究，本文除前言、結語外，另有三節：第二節先對漢語方言「个」與進行體標記相關的研究做一回顧；第三節為「當」、「適」與「个」的各別發展，含探討客語的存在動詞「在」與「到」之間的關連、海陸腔「个」的語音像似性，以及「當」的發展；第四節為從詞組到進行體標記的「適个」與「當適个」，主要為「適个」、「當適个」如何從第三節分立的成分到動/介詞組的形成，以及如何進一步語法化成進行體標記。

二、漢語方言「个」與進行體標記相關的研究

據吳瑞文（2011）的研究指出，漢語方言的「進行／持續」標記，大抵是由介詞組「著＋處所詞」語法化而來，但以往文獻似乎不曾具體地指出詞組中所謂「處所詞」的內涵究竟為何，因而作者進一步從方言比較構擬出早期閩東方言的「進行／持續」體標記應該是由存在動詞、遠指成分與方位後綴三個成分所構成，其形式是一個介詞組，以體貌的合成性而言，遠指成分（在閩東方言是「許」）是誘使介詞組轉變為「進行/持續貌」這一功能範疇的一個重要關鍵，就認知而言，其語法化的途徑是由「空間」到「時間」，演變過程如下：

(1)

Prepositional Phrase [著 + [許 + 裡]] + V > Progressive Marker [著 + [許 + 裡]] + V

V + Prepositional Phrase [著 + [許 + 裡]] > V + Durative Marker [著 + [許 + 裡]]

Lakoff & Johnson (1980) 曾提出「空間」到「時間」的概念隱喻 (conceptual metaphor)，而 Heine 等人 (1991: 55-68) 則探討了這些具有關連範疇的隱喻鏈，實則誘發了「空間」到「時間」的語法化途徑，Bybee 等人 (1994: 24-25, 133-136) 也指出方位概念透過隱喻擴張 (metaphorical extension) 而語法化成時間體的概念，其形成的進行體標記本為一構式，此構式的意義則帶有「主語在正進行某動作」(the subject is AT verbing)，其中「在」(AT) 原本即為一種方位概念；又作者還提及，進行體 (progressive) 的功能主要在於給予主事者 (agent) 進行某一活動 (activity) 於某一位置點 (location) 的一種中間過程，例如，當我們問：Where's John? 我們的回答或針對 'where' 而回答出一位置點，如：He is in the bathroom. 不過，直接回答出主事者正在某位置點進行某活動則可能會是更具體而清楚的答案，如：He's taking a bath. 因而，進行體構式 (progressive construction) 通常包含幾種意義成分：(1) 一個主事者；(2) 所處的空間位置；(3) 在某一活動之中；(4) 中間過程；(5) 一個參照的時間點。當上述的意義成分弱化了，那麼這一類的進行體構式就愈來愈能出現在不同的語境當中，並名符其實的成為進行體標記。作為客語具有方位概念的遠指代詞「个」，當其前與具方位概念的存在動詞「適」(在) 相鄰之後便形成巧妙的變化，似乎也符合 Bybee 等人所提進行體構式所具有的意義成分而變動著，其變化成進行體標記的過程性便是本文

探討的焦點。從上述文獻分析當中，我們發現客語「个」演變的啟動模式，雖可從上述文獻得到啟示，但本文更加強化客語語境、情境、語用，以及人稱屬性所扮演的關鍵地位，以及客語「當+[適+个]」的形成與演變。

項夢冰（1997：177-182）於探討連城客話的進行貌標記時，為[te³⁵]，但聲調歸在陰入（應是陰入的一種變體），或聲調反映了用字的來源，因而將其用字定為「著」；進行貌另有[tu⁵¹]的用法，聲調為上聲，用字則為「打」，同時也說明「著」與「在」[tshiu³³]（陰平）用法上的相同與相異處，大致上「在」的用法相當於臺灣客語白讀音[tshoi¹]同為陰平調的用法，不過作者對於「著」、「打」兩字的語音與用字來源均無再進一步的說明，只說明「在」多用於表存在，「著」多用於表意願或介詞、體標記，且後字為後起字。連城位於閩西，作者只言明連城縣境內的客家話有著非常明顯的地域差異，同時其調查之新泉話受官話影響較深，至於受閩語影響的程度則未明，若說te從ti ke 合音縮減而來，那麼連城客話原來的ti音何來，若如此，臺灣客語ti受臺灣閩南話影響而來的說法或有待商榷了。此外，「在」古為從母全濁上聲或去聲字，「著」則有許多音，其中可古為澄母全濁入聲字，在眾多漢語方言當中，湖南雙峰方言仍保有濁聲母而讀成陽去的[dze¹]或[de¹]（雙峰方言無入聲調，引自《漢語方言詞彙》），因而前者音可能來自於從母去聲的「在」或澄母入聲的「著」，連城客語會不會與湖南湘方言的「著」走同一條演變路徑？只是連城客語濁音清化成入聲的[te⁷]，而臺灣南四縣客語為清聲母又送氣的[the¹]音，是否是另一路徑的音變？兩地之類同音是偶然音近（聲調不同）還是來源同？由於證據仍不足夠，在此我們只能先呈現相關的語料與初步的看法。

江敏華(2016)從方言比較和歷史語法的觀點，探討臺灣海陸客語處所介詞「TU5」的用法，含其動詞、動詞前、動詞後、或為修飾動詞的介詞，其主要功能為引介處所，表達事物之所在位置，非單純表達抽象的存在義；同時作者也從語音和語法的對應證明「TU5」的本字當為魏晉南北朝而來的「著」，本字的主張則與項夢冰(1997)的連城客語同，也與楊秀芳(1992)、吳瑞文(2011)所論閩南語「TI7」的字源為「著」相同，但對於閩、客語引介處所詞的關係，作者仍持保留態度，且對客語引介處所詞的形式和用法，認為都還有待進一步的比較研究。江文主要在於海陸客語「TU5」的語法功能與本源探討，與本文探討主題較有關的為偏向於時體副詞「TU5+KAI2」的用法，作者主張此是表達動作進行或狀態持續，相當於華語的「在」，另一種意義則是表示位移事件發生的起點或動作開始的時間，主要構式為「TU5+L+VP」，相當於華語的「從+L+VP」。江的分析可補本文在探討「TI5+KE5」時，「TI5」有關語法功能用法上的不足，本文雖不著重在探討本字來源，但本文卻提供另一面相的探討，即「TI5+KE5」(後文用字暫以「適个」示之)與「DONG1+TI5+KE5」(後文用字暫以「當適个」示之)的形成與演變的過程性，尤其在「適个」與「當適个」的區別，以及「當」的作用與變化探討。

此外，客語「个」的發展與漢語古籍中的「个」或「箇」具關連，故而以下我們從漢語方言有關「个」的角度來回顧相關的文獻。王力(1980:236)指出「个」原來只是竹的單位，如《史記·貨殖列傳》：「木千章，竹竿萬个。」「个」字的應用範圍到唐代時則擴大許多，包含指人的單位也可以稱「箇」。趙日新(1999)也指出結構助詞在北方官話屬「的」系，在東南方言則多屬「个」系，指代詞在北方官話主要使用「這」、「那」，在

東南方言中部分則與結構助詞「个」相同，且東南方言的「个」在結構助詞與指示代詞的用法，普遍均和量詞的用法有著密切的關係。石毓智（2004）提及「个」的指代詞用法最早見於隋唐初期的文獻，而結構助詞的用法直到唐末的文獻才出現，也就是說石認為作為結構助詞的「个」是從量詞演變成指代詞，而後指代詞再演變成結構助詞。趙的分析則具有「个」宏觀面的類型學探討；石的分析則具有「个」宏觀面的語法化探討。不過，汪化雲（2008：76-77）指出前人對於「个」的分析不夠全面，語法化的過程也不夠具體，因而作者結合了「个」的地域分布，從不同的方言現象探討語法化的微觀過程，認為漢語方言的「个」可從量詞直接演變為結構助詞，且量詞先演變成定指詞而後才演變成指代詞。雖然前述三位學者對「个」的討論有不同的觀點，也許是站在不同的歷時角度與不同方言的角度切入，故而有不同的立論，本文的研究也僅從微觀的客語切入，因而對於各種立論予以多元尊重。大致上，臺灣客語的「个」同具有量詞、指代詞、結構助詞三大用法，之間具同源關係，較與趙日新、石毓智之說法同，但今之客語規範用字已分工為常見的量詞「個」、結構助詞「个」、指示代詞「該」等，但對客語而言，基本上均與「箇」同源，本文則統一以「个」示之。

雖說早期客語語法的研究主要為系統性的描寫語法，卻提供客語語法廣角性的視野。客語和「个」有關的語法研究，基本上也以描寫性的為多，以林立芳（1999）為例，作者將客語指示代詞依其語法功能分成五種類型：第一種為指代人或事物的指示代詞，主要用詞為近指「解」與遠指「个」，同時以聲調屈折為辨識近、遠指，所舉例為³：

³ 林立芳此處以「解」表近指，本文原字引用。林立芳文中另有「別」與「另」

- (2) 解只狗惡到死，个只狗過馴。(這條狗很凶，那條狗比較馴良。)

第二種為處所指示代詞，主要用詞為「解」與「个」構成的組或詞彙，所舉例為：

- (3) 解哩係佢地壢，个哩正係佢地壢。(這裡是我的地，那裡才是他的地。)

第三種為時間指示代詞，主要用詞仍為「解」與「个」構成的組或詞彙，但不同於處所指示代詞，所舉例為：

- (4) 你解下還走得？(你現在還能跑嗎？)
(5) 佢个下還愛食乳。(他那時還在吃奶。)

第四種為程度指示代詞，主要用詞為「佷」(臺灣習用字為「恁」，相當於華語的「這麼」、「那麼」)構成的組或詞彙，所舉例為：

- (6) 老弟都有你佷高意欸。(弟弟都有你那麼高了。)
(7) 街上佷多人，吵去會死。(街上這麼多人，吵得要命。)

第五種為方式、情狀指示代詞，主要用詞為「佷」構成的組或詞彙，但不同於程度指示代詞，所舉例為：

- (8) 佢佷欸教你，你就照佷樣欸做。(他這樣教你，你就照著這樣做。)

賴文英(2011,2012a,2013)分別從歷時與共時性的語法化、

詞彙化或構式化角度探討客語疑問代詞「麼个」（什麼）、「做麼个」（為什麼）、「V 麼个」（為什麼而 V），以及指示代詞「恁」相關語詞與「適个」（在）、「當適个」（正在）的構式化現象。其中在 2011 年的成果報告中，作者初步主張「適个」、「當適个」分別為進行體標記（相當於華語的「在」）與強調進行體標記（相當於華語的「正在」）⁴，其形成一方面先與構式中各別成分的語法化有關，另一方面又與各別成分組合後形成一語法功能詞有關，表面上為一詞彙，似歷經了詞彙化的過程，實則為語法化的演變。

本文據前，認為在 2011 年的成果報告中，作者只是以概論性的方式論述進行體標記語法化與詞彙化的互動性，且沒有將「當」、「適」與「个」各別與結合性的發展做一層次上的釐清，本文擬站在動詞、時間副詞、存在動詞與遠指代詞更微觀的角度，觀察相關語詞篇章標記化的演變，包含從跨語言（Bybee et al. 1994）與漢語方言（吳瑞文 2011）的角度，進一步論述客語的進行體標記因結構成分變動、語境因素，導致語義概念從「空間」到「時間」的轉變，也因而誘發了語詞語法化的歷程。

三、「當」、「適」與「个」的各別發展

本節先分別論「當」、「適」與「个」的各別發展，含探討 3.1 節客語的存在動詞「在」與「到」，3.2 節海陸腔「个」的語音像似性，3.3 節「當」的發展，爾後第四節再來探討各個成分結

⁴ 王錦慧 (2015) 將華語的「在」與「正在」歸為時間副詞，表示動作進行或狀態持續，是體貌範疇，演變模式為：「處所動詞 > 處所介詞 > 時間副詞」。兩者若以時間副詞的概念對應到客語，通常為「適个」與「當適个」，但演變的過程卻不盡相同，因本文探討的主題性為體貌標記，因而將客語兩者分別著重在由時間副詞而來的進行體標記與正在進行體標記的區別性稱呼。

合的演變過程。

(一) 客語的存在動詞「在」與「到」⁵

客語存在動詞具有兩種來源字，「在」與「到」，但共時性的語音變體卻甚繁雜，變體間的淵源關係為何？以及「在」與「適」、「到」的關連性又如何？本節先針對此做一分析。

「適」的用字與語音，臺灣教育部客語推薦用字為「在」，⁶語音的標示則有（以四縣腔為例）：ts^{hai}55、ts^{hoi}24、ti55、tu55、tui55、t^{ho}11，且民間或因語音與華語、閩南語的對應關係而另習用「適」或「佇」二字，民間方言變體則又存在 ts^{ho}24、te24、t^{ho}24、ti24等音，甚至有 [to55] 音其常見用字則為「到」。實際上，上述語音之間的變體關係或本字為何實有爭議，以下我們先從存在動詞的角度來看一些語料，並標注關鍵字的語音：（未標注語料來源者為筆者調查或自造句）

(9) 在 [ts^{hoi}24] 某處。（在某處。）⁷

⁵ 「在」在「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網站：<http://dict.revised.moe.edu.tw/cbdic/index.html>。列有動詞、副詞、介詞、名詞等詞性。且音有多種，在各地的田野調查中，其音則多達數十種，有些音的本字尚未知是否為「在」。與本文有關的四縣音 ti55 則暫以「適」示之，我們不確定其來源是否與臺灣閩南語「著」本字同源，抑或為「在」的一種音變。在呂叔湘 (1999) 一書中，「在」在動詞方面則有表示人或事物存在的處所、位置，一般要帶賓語。呂之解釋較符合本節欲討論之主旨，且在漢語歷時文獻中，我們發現介詞常是由動詞發展而來的，又本節所舉語料大致也在印證存在動詞演變成介詞的過程，因而本小節標題暫以存在動詞稱之。本節所舉語料除引用文獻原字使用外，餘統一以「適」（其本字未定，大體為「在」之意義）示之。

⁶ 參見「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網站：<http://hakka.dict.edu.tw>。

⁷ 引自 MacIver (1992)。《客英大辭典》反映了 1905 年左右的客家話，其中「在」具存在動詞的用法；但另有「坐家」一詞，英文解釋為 at home，「坐」似也具有存在動詞的用法，其音由本義為「坐」的陰平變讀為去聲，但去聲的「坐家」一詞在臺灣客語中無發現。為便於比較，此處聲調改用四縣腔。

(10) 在 [ts^hai⁵⁵] 家。(在家。)⁸

- (11) a. 老妹適 [ti⁵⁵] 學校。(妹妹在學校。)
 b. 老妹適 [t^ho¹¹] 學校。(妹妹在學校。)
 c. 老妹適 [t^ho²⁴] 學校。(妹妹在學校。)
 d. 老妹適 [ts^ho²⁴] 學校。(妹妹在學校。)
 e. 老妹適 [te²⁴] 學校。(妹妹在學校。)
 f. 老妹適 [ti²⁴] 學校。(妹妹在學校。)

(12) 佢到 [to⁵⁵] 屋下。(他在家裡。)⁹

(13) 在 [tui⁵⁵] 這位。(在這兒。)¹⁰

中古全濁上聲字客語今讀為陰平的字詞為白讀、去聲則為文讀(四縣聲調陰平/去聲分別為 24/55)，又古蟹攝一三等也反映了客語之文白異讀(-ai/-oi)，「在」字則為典型的文讀 [ts^hai⁵⁵] 與白讀 [ts^hoi²⁴] 的關係。因而 [ts^ho²⁴] 可能為白讀 [ts^hoi²⁴] 的韻尾脫落。客語另有常用介詞「對」[tui⁵⁵] (從)，常與「在」的介詞用法互有重疊，故而 [tui⁵⁵] 存在動詞的用法可能與「對」的演變發展有所關連，後與「在」存在動詞、介詞的用法相混而不分。

鑒於大陸原鄉資料，例如《客英大辭典》、《梅縣方言詞典》，當中較找無 ti⁵⁵、tu⁵⁵、te²⁴、t^ho¹¹、t^ho²⁴、ti²⁴ 等存在動詞或介詞的用法，臺灣閩南語則普遍具 ti (佇) 存在動詞、介詞的用法，因而客語 ti 音的用法是否與臺灣閩南語有關連？本文因主題探討篇幅限制，暫持保留態度。而 tu 則不確定是否為 to (到) 的一種變體。當存在動詞成為常用虛詞，在語流中虛詞的語音常具變化，因而

⁸ (同上註)。

⁹ 引自 Lai (2002)。聲調改採四縣腔。

¹⁰ 引自教育部 (2006)。

語音之間或為變體關係，四縣方言「適个」的音則有 [ti⁵⁵ ke⁵⁵]、[tu⁵⁵ ke⁵⁵]、[tʰo¹¹ ke⁵⁵] 等變體，臺灣教育部客語推薦用字則為「在該」，詞性標為副詞，釋義為「在那裡」，口語中，此二字則常會有語音縮減的現象，除了 [k] 音掉落成 [ti⁵⁵-e⁵⁵]、[tu⁵⁵-e⁵⁵] 之外（含「到該」也縮簡為 [to⁵⁵-e⁵⁵]），語音甚至進一步縮減為單音節 [ti²⁴] / [tje^{55/24}]（後者或音位化成 [te^{55/24}]），田調則無發現 [te⁵⁵] 音，或可能變讀為 [tu⁵⁵]；至於 [tʰo¹¹ ke⁵⁵] → [tʰo¹¹-e⁵⁵] → [tʰo²⁴] 中，送氣的 tʰo 音何來？最有可能或與早期「在」白讀帶送氣的音 tsʰoi 有關，在前述提及韻尾脫落後聲母簡化成送氣的舌尖塞音，聲調上早期可能也是白讀的陰平 [24]（四縣腔），之後或因其後字環境而連讀變調成固化的 [11]¹¹。雖說海陸方言亦具 [ti¹¹ kai⁵⁵]、[tu¹¹ kai⁵⁵] 等變體（有關海陸腔遠指代詞「个」的字音問題見下一節），大體上，它們基底形式均為「存在動詞+遠指代詞」的結構，因而本文採用何種客語次方言的語料大致上不會影響研究的結果，為免與「在」的文讀 [tsʰai⁵⁵]、白讀 [tsʰoi²⁴] 相混，又本文採用之語以 [ti⁵⁵] 音為普遍（可包括 [te²⁴]、[tʰo²⁴]、[ti²⁴]、[tu⁵⁵]、[to⁵⁵] 等變體音），統一採用俗用字「適」¹²，其中 24 調之字音或因與後字 [ke⁵⁵] 合音而固化成「TE24」單字之音。

至於「到」字（音 to），Lai（2002）認為就句法結構來看，「到」之語法化是一個從道地的動詞經由副動詞、補語連詞，之後到動詞補語的演變過程。作者所舉例分別為：（以下轉寫成客語漢字）

¹¹ 四縣腔有一連讀變調規則為：陰平 [24] 在後字調為高調時（含 55、24、5），前字變讀為陽平 [11]。陽平調在海陸腔中似較少使用，而筆者四縣腔的用法與田調的發現，均以陰平為多，反而在教育部辭典中較少出現陽平調。

¹² 若客語「適」借自於閩南語的「佇」，那麼「適」與「在」不具同源詞的關係（有關本字的考證參見楊秀芳 1992, 2000），來源不同，或就不適合用同一字。

- (14) 佢到屋下。(他在家裡。)
- (15) 佢到屋下讀書。(他在家裡讀書。)
- (16) 佢走到當慄。(他跑得很累。)
- (17) 佢買到該本書了。(他買到那本書了。)¹³

「在」在上古漢語中本為「存也」的動詞義，「到」在中古漢語則有「至也」的動詞義¹⁴，從認知角度，「到」從「至、往」一個地點爾後成了存在貌，因而「在」、「到」的語義發展到共時平面中的客語，其語義則部分具相互重合之處。由於「在」存在動詞使用頻率高，又存在文白異讀的問題，抑或不同方音系統間的接觸變化，導致不同方音或同一方音系統之中此字的語音趨於簡化，抑或此字與後之遠指代詞的語音合音簡化，並有不同的語音變體，或為語音的語法化演變。

理解客語存在動詞的用法後，以下我們再分別看海陸腔遠指代詞的語音問題，以及「當」的用法與變化。

(二) 海陸腔「个」的語音相似性

在第二節已先對「个」的歷史來源做一說明，此節則針對客語次方言中遠指代詞聲調與韻母無法對應的問題做一分析，次再說明客語「个」處所與時間的指代功能。

「个」在共時平面中具多義性與多種語法功能，語音也略具分歧，如何確定變體音之間具有共同的歷時來源，這部分可從客

¹³ 此句「到」之聲調不與前述之「到」相同，其原因則有待查考，是否具共同來源，值得進一步討論。

¹⁴ 「在」見《說文解字》，頁 687；「到」見《廣韻》，頁 417。

語共時平面的語料與跨語言間「語音的像似性原則」當中¹⁵，從中分析出「个」演變的痕跡。

遠藤雅裕(2007)主張海陸客語的「个」不必通過指示代詞階段，也可由量詞直接發展到結構助詞的途徑，理由是因海陸客語指示代詞的聲調不與量詞、結構助詞相同(但聲韻均同)，作者認為兩者若為同源關係，則「个」需先變成陽平調的指示代詞而後回復成去聲調以做結構助詞，而此種演變途徑是難以想像的。這是海陸客語「个」聲調方面呈現出的問題，故而以下先比較臺灣四縣腔與海陸腔的聲調系統，以及不同詞性中「个」的聲調表現。如下兩表所示：

(18) 四縣與海陸客語聲調系統比較表

調類	陰平	陽平	上聲	去聲	陽去	陰入	陽入
調號	1	2	3	5	6	7	8
四縣調值	24	11	31	55		2	5
海陸調值	53	55	24	11	33	5	2
例字	夫	湖	虎	富	婦	拂	佛

(19) 四縣與海陸「个」在不同詞性的音韻比較表

个	量詞	指代詞	屬有標記	結構標記	疑問代詞
例	一「个」	遠指 - 「个」	你「个」	紅「个」花	麼「个」
四縣	ke ⁵ ~e ⁵	ke ⁵	ke ⁵ ~e ⁵	ke ⁵ ~e ⁵	ke ⁵
海陸	kai ⁵ ~e ⁵	kai ²	kai ⁵ ~e ⁵	kai ⁵ ~e ⁵	kai ⁵

「个」為量詞、屬有標記或結構標記時，容易因本身為虛詞

¹⁵ 所謂語言中語音的像似性 (sound phonetic symbolism) 指的是，能指與所指的特徵相關連，也就是能指以跟所指的某種特徵相近、相關的形式來指稱所指。(參見 Hasse 2001, 劉丹青、陳玉潔 2008, 2009)

或加上語流因素而容易丟失聲母，加上 -ai→-e 語音演變的合理性，故而「个」在語流中常見 e 音，但海陸客語遠指代詞的高平聲調現象既不與系統內部其他詞性的「个」相同，也不與四縣遠指聲調呈對應關係，而此高平調又不趨同於本身系統近指的升調 [lia²⁴]¹⁶，反而與四縣「个」的高平相同。一般對此有兩種可能的解釋：方音間遠指的來源相同，抑或遠近指字的來源本就不同，若為不同的來源，此較難解釋四縣與海陸同源關係至為密切的兩種方音，且在東南方言大多具量詞、遠指代詞、結構助詞的同源關係之下，如何海陸腔在遠指部分會有不同的發展，除非有一個充分且可接受的解釋，同時要為不同的字源做一交待；若方音間遠指的來源相同，則需解釋海陸腔遠指音變的可能原因。欲對後者做一合理的解釋，我們需將視野放在漢語方言或跨語言更廣的角度來理解，亦即漢語方言指稱近指與遠指時，有時可透過聲調的屈折變化來呈現，因而海陸腔遠指的「个」有可能是後來的音變，並以高調的模式表現遠指。一些西方學者，例如 Hasse (2001) 從跨語言角度研究指出，指示詞遠、近指的表現模式會體現在語音的像似性，包括元音、輔音，以及聲調語言的聲調方面，其中降調指示較近的距離、升調指示更遠的距離。從聲調部分可看出一通則，距離近的似乎就使用較為自然、低沉、不費力的無標記降調，而距離遠的就使用有區別意義的升調，以便讓遠處的人聽得到。參看其他漢語方言的情形也有類似的發現，例如，陳敏燕、孫宜志、陳昌儀 (2003) 在贛語安義方言的研究中指出，遠指為 [he214]，更遠指為 [he] (全升調)，因而遠和更遠的區別是靠全升調來體現的，劉丹青、陳玉潔 (2008, 2009) 則更進一步從跨方言角度對指示詞的語音像似性做一統計，包含輔音、元音、聲調等的表現，其中，聲調部分從近指到遠指的表現為：降調 < 平調

¹⁶ 海陸腔近指的升調在某些語用功能之下也可變讀為高平，具強調作用。

＜高調。從漢語方言指示詞遠、近指聲調表現模式的統計分析，確實體現了語音的像似性原則，說明遠指較會以高調的模式來呈現。

客語「个」的語音與形態隨語法功能詞的發展不同而有各自演變的方向，並逐漸呈現語義或語法上的分工。透過跨方言與跨語言的考察，可如此推測：海陸腔的遠指，基底的聲調為低調（陰去 [11]），變讀成表層的高調（陽平 [55]）以表遠指，並假設：當「个」的語法化歷程循「量詞→指示代詞→結構標記」的過程而運作時，指示代詞的部分是以基底聲調在運作。

客語「个」發展到遠指代詞後才與「適」結合產生變化，因而以下先從指示代詞的角度，說明「个」具有指代處所與時間的功能。如下所示：

(20) a. 放 適 个 (位)。

pioŋ ti ke (vi)

放 在 那裡。

→「个」指代處所，「个(位)」為處所詞

b. 適 个 央時¹⁷。

ti ke ioŋ si

在 那個時候 / 當時。

→「个」指代時間；「个央時」為時間詞

上例中，b 句的「个央時」已詞彙化成一固定時間詞概念，a 句「適个」為介詞組，「个」後不接任何名詞組時（處所詞除外），「適」與「个」在結構上仍處於分立地位的詞組，「个」仍為指示代詞，

¹⁷ 「个央時」[ke⁵⁵ ioŋ²⁴ si¹¹] 為四縣方言之講法，海陸方言之講法則為「个當時」[kai⁵⁵ toŋ⁵³ ʃi⁵⁵]。

分別指代處所與時間。即便如此，在這裡並無法看出是什麼原因導致「適个」結合成一進行體標記，此節僅先就與本文有關「个」的語音與指代功能的演變做一說明，相關問題於第四節再述。

(三) 「當」的發展

客語同漢語的「當」一樣，具有多義現象，在此僅討論與本文進行體標記來源有關的意義，其中發現，古漢語中的「當」具有動詞「值、正值」之義，而客語「當」（四縣音 [toŋ²⁴]）也具有動詞「值、正值」之義，句法位置也可位於名詞或動詞之前。比較古漢語與客語用法如下¹⁸：

- (21) a. 《孟子·滕文公上》：「當堯之時，天下猶未平。」
 b. 《禮記·曲禮上》：「當食不歎。」

- (22) a. 當班。（值班。）

toŋ pan

- b. 阿伯後生時節當做，無注意自家个身體，到老來嗰常常愛看醫生。

a pak heu saŋ si tsiat toŋ tso, mo tsu i ts^hit ka ke sin thi,
 to lo loi sa soŋ soŋ oi k^hon i sen

（伯父年輕時正值一直做事/極為勞碌，沒注意到自己的身體，到老反而常常要看病。）

- c. 佢講尿當出，愛去小解。（他說尿正值要出來/極急，要去小解。）

ki koŋ ŋiau toŋ ts^hut, oi hi seu kie

¹⁸ 此節語料部分引自教育部（1994, 2006），部分自造，但再尋求母語者的語感確認。非必要，聲調原則上不標示。

「當食不歎。」指的是正值吃飯時，不應當悲嘆。「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雖將「當」視為動詞，但由釋義中，實已見出「正值」的進行貌語法功能。相同的現象在例(22) b-c 兩句的釋義中，若以 c 句為例字面譯「當出」應為「正值出來」，但問題是尿在當下不可能「正值出來」的樣貌（所以此句筆者譯成「正值要出來」），所以通常釋義時應形容為一種極為緊急的狀態，因而釋義上便應同時具有動詞義與副詞義，但事實上應都保有動詞義。此類構式語義的釋解，是否其中的 V 具轉類成形容詞的功能，而能同時兩譯？一類具動詞，一類具轉類成近程度副詞的譯法，若動詞義由來已久，客語「當+V」存在由來已久，是否具「當+V」→「當+ADJ」的類推演變關係？「當」作為程度副詞修飾形容詞用法的「當+ADJ」是後期用法，其間之歷時源流如何？對此問題本文暫先存疑，或參見本文結語所述¹⁹。

「當」亦具時間副詞「現在」或「正值現在」之義，比較古漢語與客語用法如下：

(23) a. 《左傳·襄公九年》：「當今吾不能與晉爭，晉君類能而使之。」

b. 《孟子·公孫丑下》：「當今之世，舍我其誰也？」

(24) 當晝頭，日頭當烈，晒到佢頭那暈暈。

toŋ zu t^heu, ŋit t^heu toŋ lat, sai to ŋai t^heu na hin hin
 （正午時分，太陽很大，晒得我頭昏昏的。）

¹⁹ 筆者暫且提出一種檢驗標準：作為動詞的「當+V」，通常可藉由結構中加入「適个」並未加持續貌標記「等」的變化成「當適个V等」，華語便可譯成動作性的：正在 V 著，如「當做」-->「當適个做等」，前兩句的語義不同；而作為形容詞的「當+ADJ」，若藉由結構變換成「當適个 ADJ 等」，就無法譯成：正在 ADJ 著，如「當紅」-->「*當適个紅等」，但若為「當適个紅」則是允許的。

「當晝頭」以今來看，應視為一詞彙，表中午之義，但若以「晝」來看，「食晝」為吃午餐，「當晝」的字面義為正值中午，客語的命名思維當以用正值中午表華語的中午義，因而「當晝頭」的「當」帶有時間副詞之義。

因而古漢語中的「當」即帶有動詞、副詞，抑或已涵有進行體貌標記「正在」之義。「當」詞類的變化通常與句型結構以及句中主要動詞的地位有關，當句中主要動詞由「當」以外的詞所擔任時，「當」即容易退居於其他非主要詞類。今客語共時語料中的「當」則普遍用於修飾形容詞，為程度副詞，如：

(25) a. 阿姆講阿姊當細个時節，當會攏人。

a me koŋ a tsi toŋ se ke si tsiat, toŋ voi luk ŋin

(媽媽說姊姊很小的時候，很給人添麻煩。)

b. 這領衫看起來當靚，毋知愛幾多錢正買得著？

lia lian sam k'hon hi loi toŋ tsian, m ti oi ki to tshian tsan
mai e to

(這件衣服看起來很美，不知道要多少錢才能買到？)

相較之下，古漢語或現代漢語「當」出現在形容詞之前作為程度副詞並不多見²⁰，少數如現代漢語「當紅炸子雞」之「當」則具有「正值」、「很」之義，「紅」在此看似形容詞，實也可做動詞用。

和本文討論主題有關的語義，應當為動詞之前的「當」帶有進行體貌標記「正在」、「正值」之義，比較上述例(22)與其

²⁰ 客語「當」作為程度副詞普遍修飾形容詞，其成因不知是否由早期的「當+VP」結構中的「當」由：動詞 > 時間副詞，而類推至程度副詞修飾形容詞的產生，因源流與發展的不同而形成客語與華語間程度副詞使用上的區別？因本文討論聚焦點不在此，暫提出疑點，待日後再證。

他例如下：（這部分語料不易於文獻或語料庫中取得，因而取自於筆者，並詢問長輩的語感，為常用句）

- (26) a. 菜瓜當打。（絲瓜正結許多的果實。）
 ts^hoi kua toŋ ta
 b. 芽當發。（芽正在長出來。）
 ŋa toŋ fat
 c. 現下時節當綻筍。（現在這個時候正在長出新生的幼芽。）
 hian ha si tsiat toŋ ts^han sun

筆者認為「當」在上述例句中仍是當動詞用，與現代漢語不同的是，客語可普遍用於句中主要動詞之前，保有古漢語的語義。由於「當」後面為一句之主要動作，通常具時間性態，因而演變成時間副詞也是一種理所當然的演變過程。現在問題是，若「當」在此已具進行體貌標記的雛型了，那麼「當」與「適个」、「當適个」的區別為何？還包括以下例句的差異性：

- (27) a. 細人仔當大。（小孩子很大。*小孩子正在長大。）
 se ŋin e toŋ t^hai
 b. 細人仔適个大，毋好餓著。（小孩子正長大，不要餓著。）
 se ŋin e ti ke t^hai, m ho ŋo to
 c. 細人仔當適个大。（小孩子正在長大中。） – 較上一句強調
 se ŋin e toŋ ti ke t^hai

上例 b, c 句差別在於後句為一種強調貌。或因「大」在無語境或

正常語境之下為形容詞，而不似 b, c 句的「大」當動詞，因而 a 句的「當」為程度副詞修飾形容詞「大」，適合譯為「小孩子很大。」而非「小孩子正在長大。」若「當」之後為典型動詞「走」時，則語義解讀有所不同，如：

- (28) a. ?細人仔當走。(?小孩子正跑。)
 ?se ŋin e toŋ tseu
 b. 細人仔當學走。(小孩子正學跑。)
 se ŋin e toŋ hok tseu
 c. 細人仔適个走。(小孩子在跑。 / 小孩子在那裡跑。)
 se ŋin e ti ke tseu
 d. 細人仔當適个走。
 se ŋin e toŋ ti ke tseu
 (小孩子正在跑。 / 小孩子正在那裡跑。) – 較上一句強調

「 ?細人仔當走。」語法上怪怪，是因此句較常會說成 (d) 句「細人仔當適个走。」(小孩子正在跑。) 可是再詢問發音人，情境若為小孩子跑得很快讓別人追趕時，是否能接受語調強調在「當」並拉長「當走」的音，此時則又是可接受的。是否「當」作為進行體貌標記後接動詞時，通常需從適當的語境、情境來解讀何類動詞可進入到結構之中，並可與同為進行體的「當適个」做一區別？例如，為何「當走」較不恰當，但「當學走」卻是可接受的？是否一般情境之下，可以是「當學走」，但較不適合「當走」，到底是什麼樣性質的成分可進入到構式當中？而這也是以下要探討的其中一個問題點。

四、從詞組到進行體標記的「適个」與「當適个」

理解了客語存在動詞的用法，理解了海陸客語遠指「个」聲調變化的原因，以及理解了「當」的進行體語義的發展演變之後，這一節便可探討存在動詞與指示代詞在共時平面相鄰時的變化，另含「適个」與「適這」遠近指成分的比較，以及「當」與「適个」在結構相鄰時，主語的性質、動詞的語義等的限制而形成演變的過程性。

「適」為存在動詞時，後接名詞組。如下所示：（為比較遠、近指代詞的用法，以下的處所名詞組包含了遠指代詞與近指代詞名詞組）

- (29) a. 細人仔適學校。（小孩子在學校。）
 se ŋin e ti hok kau
 b. 細人仔適个位。（小孩子在那裡。）
 se ŋin e ti ke vi
 c. 細人仔適這位。（小孩子在這裡。）
 se ŋin e ti lia vi

上述三例的「適」與後面的名詞組仍為分立關係的動詞組，所以語義不難理解。但是當句子主要動詞由另一新成分的動詞取代時，靜態性的存在動詞「適」則容易退居次要的詞類，如下幾例中，「適」帶有指示方位性的介詞功能。為了遠、近指示代詞的比較，以下的處所名詞組除包含遠指代詞與近指代詞名詞組外，動詞組則包含「讀書」與「長大」，因前者在動作進行時可在某一處見其動作貌，但後者在動作進行時則較無法在某一處見其動作貌（雖然實質上是存在的，詳見後文說明），如下兩例：

- (30) a. 細人仔適學校讀書。(小孩子在學校讀書。)
 se ŋin e ti hok kau tʰuk su
- b. 細人仔適个位讀書。(小孩子在那裡讀書。)
 se ŋin e ti ke vi tʰuk su
- c. 細人仔適這位讀書。(小孩子在這裡讀書。)
 se ŋin e ti lia vi tʰuk su
- d. 細人仔適个位大个。(小孩子在那裡長大的。)
 se ŋin e ti ke vi tʰai ke
- e. 細人仔適這位大个。(小孩子在這裡長大的。)
 se ŋin e ti lia vi tʰai ke

上述幾例若分析為連動式，則「適」為動詞，若分析為處所詞加動詞，則「適」為介詞，因而同樣的句子經由重新分析(reanalysis)而得到不同詞性的「適」。基本上，「適+名詞組/處所詞」已由例(29)的動詞組演變成例(30)兼用的動詞組與介詞組。上例除 a 句外，由於方位後綴「位」的關係，句子成分仍為「適」加「名詞組」的詞組結構，只是因句子成分結構變動而導致句子的主要動詞由另一新成分的動詞取代，原先的存在動詞「適」則語法化成具介詞的功能。由例(29)到(30)的變化，無論其為遠指處所、近指處所，均可見「適」與後接的處所名詞組仍為分立的成分關係，但其詞性變化則由存在動詞語法化成具介詞的功能。在漢語方言共時語料當中，普遍存在介詞與動詞並存的用法，但在歷時文獻中，我們發現介詞常是由動詞發展而來的，在這個漢語普遍語法的原則之下，加上對東南方言中「个」歷時演變的瞭解，即可從客語共時語料中推論「適」原為存在動詞，後因結構成分變動而語法化，並演變成具指向方位性的介詞功能。

客語「个」本為量詞，而後歷經指示代詞、結構助詞的語法化過程（石毓智 2004，賴文英 2012a, 2013）。遠指代詞的「个」而後如何與「適」結合並形成「適个」進行體標記、「當適个」強調進行體標記，此分別牽涉到「適」與「个」各別語詞的語法化現象，之後兩個成分相鄰致使結構成分變動而使結構重新分析、語義產生隱喻性的歧義，並形成了進行體標記，但啟動變化的最初因子應是由存在動詞、遠指成分與方位後綴三個成分所形成的結構，其中，方位後綴丟失，造成遠指處所成分與構式中其他成分互動，以及因語境、語用方面因素而產生語義的隱喻性解讀，此則是引發新結構「適个」、「當適个」產生語法化的重要關鍵。也就是說原先分立的三個概念「當」、「適」與「个」，後來引發動詞組「適个」語法化到介詞組、進行體標記兼用階段的主要誘因在於：遠指代詞後接的方位後綴消失，導致遠指代詞後不接名詞組而接動詞組，使得結構成分產生變化、語義認知釋解具隱喻概念，並產生由「空間」到「時間」的演變過程。我們先比較「適」由存在動詞過渡到介詞（下例 31a-c），爾後「適」如何與「个」產生互動而形成隱喻歧義（下例 31c），以及加上「當」之後成「當適个」（下例 32）的相關例：

(31) a. 細人仔 適 个位。

se ŋin e ti ke vi

（小孩子 在 那裡。）

→「適」為存在動詞；「个位」指代處所。

b. 細人仔 適 个位 寫字。

se ŋin e ti ke vi sia si

（小孩子 在 那裡 寫字。）

→「適」可為動/介詞；「个位」指代處所；「寫」為動詞。

c. 細人仔 適个 寫字。

se ŋin e ti ke sia si

(c1 小孩子 在 那裡 寫字。)

(c2 小孩子 在 寫字。)

→c1 譯為動/介詞「適」+ 方位「个」的動/介詞組結構，此時成分之間為分立狀態；c2 將「適个」譯為進行體標記，此時成分之間為緊密結合狀態。

可見得上例 c 句的「適个」因「个」後方位後綴的丟失且接動詞組，使得結構的語義兼有兩讀的歧義性。

(32) a. 細人仔 當 適个位 寫字。

se ŋin e toŋ ti ke vi sia si

(小孩子 正 在那裡 寫字。)

→「當」具強調式進行體標記之義；「適」為存在動詞或介詞；「个位」指代處所；「適个位」為一動/介詞組。

b. 細人仔 當 適个 寫字。

se ŋin e toŋ ti ke sia si

(b1 小孩子 正在 那裡 寫字。)

(b2 小孩子 正在 / 正忙於 寫字。)

→b1 譯同於 a 例；b2 譯的「當適个」為一強調式的進行體標記。

c. 細人仔 適个 當 寫字，毋好吵佢。

se ŋin e ti ke toŋ sia si, m ho ts^hau ki

(c1 小孩子 在那裡 正忙於 寫字，不要吵他。)

(c2 ?? 小孩子 正在 寫字，不要吵他。)

→c1 譯的「適个」為一動／介詞組；c2 的「適个」若為一進行體標記，後接的「當」具強調進行的語義之時，此種譯法較怪異。

上例中，a-c 句的變化同於例(31)，只差在「當」的有無，以上例加上「當」之後，則保有由古動詞義「正值」演變而來的強調貌，加上客語不存在「當適+V」的用法，所以演變當是由「當+適个+V」→「當適个+V」，基本上也是循上段「適个」演變的原則，也是經歷了由「空間」到「時間」的演變過程。明顯的，「當」(正)、「適」(在)與「个」(那)在結構上本處於分立地位；b 句兼有兩譯：一為「適」與「个」在結構上仍是處於分立地位，而「个」為指代處所，句子則由本表動詞「當」退居成具引介處所的介詞功能，同時也承擔了強調「正在」的進行體貌，正因「當」承擔了強調「正在」的進行體貌，故而在另一譯「當適个」結合緊密形成一構式，本文稱其為強調進行體標記，以與語義、語法功能上有所差異的「適个」進行體標記做一區別。畢竟，兩者對應到華語來說，兩句語義也是不同的：小孩子在寫字。/小孩子正在寫字。此外，b, c 句義看似差別不大，從上一例分析出(31b2)中的「適个」若已為一進行體標記時，但是一種較為中立性的陳述，那麼前加具強調「正在」義的「當」時，此帶有由動詞本義「正值」演變而來的語義，「正值」義即帶有強調義，此時因「適个」已一進行體標記，反而會更易形成具強調體貌的「當適个」，以表正在、正忙於；但 c 句似乎較適合譯成 c1，或因「當」可位在處所前，引介處所，故而無法讓「適个當」形成

一標記，「適个」在後接語境的限制下，c2 句的「適个」作為進行體標記反而較弱或根本就不適合。

不過，客語另有「當當+VP」表正值、一直或強調極 VP，如「當當枵到肚屎變背囊」（正值餓得前胸貼後背→形容極餓）。亦可成立為「當當+適个+VP」表一直在 VP。至於「當適个」是否由「當當適个」簡化一個「當」而來？這也是有可能的，因為當「當適个」可具有強調進行體貌的一義時，較偏向於詞組結構的「當當+適个」便可省略一「當」字而成為「當適个」。但，「當當適个噉」（強調持續性的一直在哭、哭個不停）與「當適个噉」（強調正在哭的當下樣貌）語義上仍有些微差異。對於臺灣各地客語「當適个」與「當當」使用的地域範圍，本文還不及調查，僅就南桃園區域的語音、語義與語法表現來呈現²¹。

以例（31）的句型再比較近指代詞的情形是否也有相同的變化：

(33) a. 細人仔 適 這位。

se ŋin e ti lia vi

（小孩子 在 這裡。）

→「適」為存在動詞；「這位」指代處所。

b. 細人仔 適 這位 寫字。

se ŋin e ti lia vi sia si

（小孩子 在 這裡 寫字。）

²¹ 本文尚不及論證「當適个」究竟是由「當+適个」而來？抑或由「當當+適个」而來？不過，後者構式似未見於古文獻之源流中，又兩者構式語義、語法功能實有差異；「當適个」較「適个」來得強調，「當當」的結合較為緊密，且又較「當」更為強調，本文從例（31-32）的演變過程中，暫傾向於主張由前式發展而來。

→「適」為動/介詞；「這位」指代處所；「寫」為動詞。

c. 細人仔 適 這 寫字。

se ŋin e ti lia sia si

(c1 小孩子 在 這裡 寫字。)

(c2? 小孩子 在 寫字。)

→c1 譯為動/介詞「適」+ 方位「這」的動/介詞組結構，此時成分之間為分立狀態；c2 的譯法較感奇怪，或許確定看得到的近指傾向於有標 (marked)，且近指的功能已趨弱。而不確定看得到或看得清楚的遠指則傾向於無標 (unmarked)，相關問題於後文再說明。

因而上例的「適這」無法成一進行體標記。在例(31)-c 中，「適个」的歧義性說明其成分之間還不是那麼的緊密。在以下幾例，因語境關係、前後文的語用性，抑或「个」後動詞組類型與主語人稱的使用關係，使得「適个」結構更具緊密性，進行體標記的功能也就愈趨明顯。如下所示：

(34) a. 在視野看不到小孩子或不知道小孩子在哪裡的情形下問：

A: 細人仔 適个 做麼个?

B: 細人仔 適个 寫字。

A: se ŋin e ti ke tso ma ke

B: se ŋin e ti ke sia si

(A: 小孩子 在 做什麼?)

(B: 小孩子 在 寫字。)

→「適个」為一進行體標記。

- b. 說話者為第一人稱，且情境為說話者正在進行寫字的動作之下說出：

佢 適个 寫字，毋好吵佢。

ŋai ti ke sia si, m ho ts^hau ŋai

（我 在 寫字，不要吵我。）

→ 「適个」為一進行體標記。

上例中，因 a 句的情境是在視野看不到小孩子或不知道小孩子在哪裡的情形之下問的，因而問者並不知道小孩子所處的方位處所是明確的「在那裡」，又問者想知道小孩子「目前」在做什麼，故 A 句問話中的「適个」是不適合明確帶方位性的詞組結構，而是結構緊密的進行體標記。b 句若非上述情境時，可另為一情境，即說話者為第一人稱且即將要、馬上要進行寫字了，句可省略表「即將」的「愛」：佢（愛）適个 寫字，毋好吵佢。故也可譯為：我（即將）在那裡 寫字，（所以）不要吵我。此時「適个」為帶方位性的詞組結構。故而說話者為第一人稱、且情境為說話者正在進行寫字的動作之下說出的「適个」，不適合是「在那裡」的詞組結構，因為說話者不可能同時在所在處位置進行某種動作卻又說出人在其他遠處的地方，故而「適个」也是結構緊密的進行體標記。同樣句型再比較近指代詞的情形是否也有相同的變化：

- (35) a. 在視野看不到小孩子或不知道小孩子在哪裡的情形下問：

A: *細人仔 適這 做麼个？

se ŋin e ti lia tso ma ke

（A: *小孩子 在 做什麼？）

（常態之下應譯為：小孩子 在這裡 做什麼？）

- 「適這」仍為明確性的詞組，無法為一進行體標記。
- b. 說話者為第一人稱，且情境為正在進行寫字的動作之下說出：
- 侱 適這 寫字，毋好吵侱。
- ŋai ti lia sia si, m ho ts^hau ŋai
- (?我 在 寫字，不要吵我。)
- (我 在這裡 寫字，不要吵我。)
- 「適這」通常仍為詞組，較不太適合視為一十足性的進行體標記。

上例中，因 a 句的情境是在視野看不到小孩子或不知道小孩子在哪裡的情形之下問的，因而問者不可能問出視野範圍內看得到的「在這裡」相關的問句，故 A 句問話中的「適這」無法為一進行體標記，其常態之下應譯為：小孩子在這裡做什麼？其近指語義必須譯出。b 句在與上一例相同的情境之下，整句帶有進行體，但在翻譯「適這」時，方位性的「在這裡」一般仍需譯出，故而為詞組結構，「適這」或也可視為一進行體標記，此時「？」之語譯可視為近指功能趨弱，並傾向於轉為進行體標記。因而「適」若後面接的是近指代詞「這」時，「這」近指功能較強，較不容易失去指代性的功能範疇。

接下來看「个」後動詞組中因動詞類型的關係而影響了「適个」的釋解。先看幾個轉變過程的例子：

- (36) a. 細人仔 適 个位 大个。
- se ŋin e ti ke vi t^hai ke
- (小孩子 在 那裡 長大的。)

- 「適」為存在動詞或介詞；「个位」指代處所
- b. 細人仔 適个 大，毋好餓著。
 se ŋin e ti ke t^hai, m ho ŋo to
 （小孩子 在 長大，不要餓著。）
 →「適个」為一進行體標記。
- c. *細人仔 適這 大，毋好餓著。
 *se ŋin e ti lia t^hai, m ho ŋo to
 （*小孩子 在/在這裡 長大，不要餓著。）
 →「適這」無法為一進行體標記。

不管主語是否為第一人稱，一般「長大」意指「某人在某一處或某些處所長大」，這類方位處所的表現較適合為從小到大的一種成長，如上例 a 句；但指稱小孩子正在長大的情形，是我們現階段用肉眼見不到的一種成長，且此情形不適合指稱到大人。上例句中尤其又有「毋好餓著」語境的加持之下，此時上例 b 句中的「適个」不適合譯為「在那裡」的詞組結構，而是一進行體標記。可想而知，上例 b 句的「適个」改為近指代詞時（如 c 句），語義不通。

以上例的句型加上「當」之後，再比較「當適个」後動詞組中動詞類型或主語人稱不同時的情形：

- (37) a. 細人仔 當適个 大，毋好毋食飯。
 se ŋin e toŋ ti ke t^hai, m ho m sit fan
 （小孩子 正在 長大，不要不吃飯。）
 →「當適个」為一表強調式的進行體標記。
- b. 佢當適个 寫字，你毋好吵佢。
 ŋai toŋ ti ke sia si, ŋi m ho ts^hau ŋai

(b1*我 正在那裡 寫字，你不要吵我。)

(b2 我 正在 寫字，你不要吵我。)

→「當適个」為一表強調式的進行體標記。

c. 佢當 適這 寫字，你毋好吵佢。

ŋai toŋ ti lia sia si, ŋi m ho tshau ŋai

(c1 我 正在這裡 寫字，你不要吵我。)

(c2? 我 正在 寫字，你不要吵我。)

→「當適這」無法純粹是一表強調式的進行體標記。

上例中，因主語、前後文語境關係，「當適个」在句中只能有一譯，即表強調式的進行體標記，演變基本上同例(31-32)，含「寫字」動作的方位性是明確的；成長的「大」(長大)則是我們目前用肉眼見不到的成長；又 b 句主語為第一人稱，使得句中的「个」不能是遠指性，因說話者不可能同時「在這裡」講話，但人卻「在那裡」做某一事，故只能有一譯，亦即強調進行體標記。至於 c 句當「个」置換成近指的「這」時，c1 的「這裡」通常必須翻譯出來，其進行體語義則由動詞而來的副詞「當」承擔，因而較不適合將「當適這」翻成 c2 的進行體，不過，若視為進行體標記時，此時近指功能轉弱，但也不至於完全消失，因為一定可具兩譯，即 c1 的近指功能絕對不會完全消失。另比較下例兩句，將「當」置於「適个」之後時，句義則更不通順：

(38) a. *細人仔 適个 當大，毋好毋食飯²²。

se ŋin e ti ke toŋ t^hai, m ho m sit fan

(*小孩子 在那裡 正在 長大，不要不吃飯。)

b. ?? 佢 適个 當 寫字啦，你毋好吵佢。

²² 此句若為「細人仔適个當大个時節，毋好毋食飯。」(小孩子在正長大的時候，不要不吃飯。)則語法成立。

ŋai ti ke toŋ sia si la, ŋi m ho ts^hau ŋai

(??我 正在 寫字啦，你不要吵我。)

(*我 在那裡 正在 寫字啦，你不要吵我。)

前述例句中，從「个位」中「位」代表的方位處所詞來判斷，「適」與「个」在結構上仍處於分立地位；若省略「位」（位子、處所）而後接動詞組，此則造成句子兼有兩譯：一為「適」與「个」，抑或「當」、「適」與「个」在結構上仍處於分立地位，「个」指代處所，另一譯為「適个」、「當適个」分別結合成一緊密結構的進行體標記、強調進行體標記。或可見當省略具方位性的「位」時，實已啟動了「个」一方面帶有方位處所的屬性，但一方面卻因後頭成分的處所成分消失且後接一動詞組，因而「个」也容易失去方位處所的屬性，並由主事者「所在地」正在進行的動作來表示中心意義，「適个」與「當適个」則分別成進行體標記與強調進行體標記。當句子由於情境關係，例如說話者並不知道小孩子在哪個方位點、抑或句子主語為第一人稱且正在說明自己所處位置點的動作，因而「个」在句中均不具遠指功能，使得「適个」與「當適个」均成為更為緊密的結構，且只能有一譯，即表「在」與「正在」之義的體標記。

再來比較其他相關的例子²³：

(39) a. ?細人仔 當 寫字。

?se ŋin e toŋ sia si

²³ 臺灣閩南語不存在客語「當+VP」的結構，但有類似的「當在+VP」用法，「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用字則為「當咧+VP」，「咧」的音則標為 *teh*，是不是「在」？抑或是「在」與後接處所的合音表現？本文對此還有諸多疑問，又涉及歷時演變，且閩語與客語在「當+VP」的表現模式不盡相同，本文限於篇幅與主體性，對此暫持保留態度。

(小孩子 正在/正忙於 寫字。)

→「當」具強調式進行體標記的語義，但較少如此說。

b. 細人仔 當 寫字，毋好吵佢。

se ŋin e toŋ sia si, m ho ts^hau ki

(小孩子 正在/正忙於 寫字，不要吵他。)

→「當」具強調式進行體標記的語義。

當「適个」不存在於句中時，則上例具強調進行貌，只是上例中，b句會優於a句是因「當」具有強調貌之義，且適合以語境補充說明其「努力於某事」或「沒空」的處境。此外，(32b2)的「當適个寫字」與(37b, 39b)的「當寫字」語義似相同，都有「正在」之義，但後者較前者又更為強調「正在忙於」的樣貌，且適合以語境補充說明其強調狀，前者則較不需要語境加強。其實「當」當動詞或時間副詞修飾另一動詞時，較常用在植物發芽、結果實的用法，如3.3節的例(26)所舉的「NP當打」、「NP當發」，抑或用在人方面，如例(22)所舉的「NP當做」、「NP當出」，這些例子的「當」應當為典型的動詞演變成時間副詞並修飾動詞，保有古漢語義，而後與表進行體標記的「適个」結合成強調進行體標記之語法功能，此時其語義仍能見出與古漢語動詞義類同的一種強調。不過上述例則無法成為「當適个」的句式(雖然改寫後語義也可通，但較不如此說)，尤其當「當做」已習語化為一常用詞，更不會有「當適个做」的說法，若有，則此的「當」、「適」、「个」為分立義，即「个」仍保有方位義，抑或語義另有他義，非與「當做」譯同，其他構式「NP當V」亦然。

五、結語

本文並未再針對客語持續體標記，如本文例(20)「放適个。」(放在那裡。)中可能涉及的「適个」做一分析，此議題因又涉及客語另一持續體標記「等」[ten³¹] (著)，亦包括「等」是否為本字或其來源與演變等等，故適合再另文討論。

「當」、「適」、「个」三字早期為各別的語詞，各有其使用環境，也各有其語法化演變的歷程，其結構關係不必然是共現成分，觸發客語此三字結合並產生結構與語義變化的三個條件必須是：(1) 遠指「个」後頭成分的方位處所詞需先消失，以啟動「个」具有能力與前後文產生變化的環境條件，使得「適个」同具動/介詞組與進行體標記兼用的過渡階段；(2) 因語境因素、主語人稱、「个」後接動詞類型，使得「適个」從兼用階段成一結構緊密的進行體標記，在此之前，「適」的前身需為介詞、「个」的前身則由漸失指代方位功能(即兼用階段)到完全不具指代方位的功能；(3) 加強性的「當」與「適个」結合成一詞組，其演變過程如前述「適个」的兼用階段到強調進行體標記「當適个」的形成。

本文以為，在客語進行體標記「適个」、「當適个」形成之前，同於一般漢語方言的演變，其進行體標記的形成是由介詞組「適+含『个』處所詞」觸動「適个」的語法化。原則上，「適」先從動詞演變到介詞，「个」則從早期量詞演變到指代處所的空間性²⁴，在共時平面兩者成為結構相鄰的成分時，使得原本的遠指處所成分與句式中的其他成分如主語人稱、「个」後動詞類型產

²⁴ 「个」較早為量詞，但量詞時並未參與「適个」的演變過程。

生互動，以及因語境方面因素而產生結構重新分析、語義釋解不同，當「个」失去方位處所屬性的同時，也是觸發「適个」形成結構緊密的進行體標記，其中心語義的釋解則更適合由主事者所在地正在進行的動作來承擔。至於「當」在客語中為常用的程度副詞，普遍用於修飾形容詞具「很」之義，其前身由動詞語法化而來；「當」也有表動詞的「正值」之義，而帶有正在進行的「正在」之義，其後接句之主要動詞時，則「當」容易退居成時間副詞以修飾動詞，甚至至進行體標記的演變；前兩類之關係是否具「當+V」類推至「當+A」？本文持保留態度，還很值得後續再探討。「當」與「當適个」的差別在於，前者或保有動詞與時間副詞的功能，為與強調進行體標記做一區別，因而「當」與「當適个」的功能具分工性，例如單一句「細人仔當大」，因「大」在此形容性較強即容易、也適合解讀為「小孩子很大」，而「細人仔當適个大」即解讀為「小孩子正在長大」，「大」為動詞。且「當」有其適用之語境，如「人當做」、「尿當出」，以及用在植物的盛結貌，抑或具有另一種強調貌，此時或適合以語境補充說明其強調狀。「當」從結構、語義來看，具動詞／時間副詞，只是一般人在譯「當+V」時，「當」似具有程度副詞的功能，因為「人當做」、「尿當出」的語義意涵可以分別形容「非常、極為勤於做事」、「非常、極為急迫」，是否此類構式語義的釋解，其中V具轉類成形容詞的功能，而能如此譯？這應該也是可值得再探討的問題。原則上，「當」與「適个」結合成「當適个」後，便逐漸成為一強調進行體標記。

基本上，在前人較少研究過的客語進行體標記，本文著重在語境、情境、語用功能，以及人稱、動詞語義成分的互動等等，來探討客語的進行體與強調進行體標記。茲將本文進行體標記「適

个」與強調進行體標記「當適个」的演變過程整理如下：

(40)

Prepositional Phrase[適 + [个 + locality]] + VP > Prepositional Phrase[適 + 个]/Progressive Marker [適 + 个] + VP > Progressive Marker[適个] + VP

Adverb Phrase[當 + Prepositional Phrase[適 [个 + locality]]] + VP > Adverb Phrase[當 + Prepositional Phrase[適 + 个]]/Progressive Marker[當 + 適 + 个] + VP > Progressive Marker[當適个] + VP

參考書目

- 王力，1980，《漢語史稿》。北京：中華書局，第1版。
- 王錦慧，2015，〈時間副詞「在」與「正在」的形成探究〉。《語言暨語言學》16(2)：187-212。
- 石毓智，2004，〈量詞、指示代詞和結構助詞之關係〉。頁76-97，《漢語研究的類型學視野》。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第1版。
- 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語言學教研室編，1995，《漢語方言詞彙》。北京：語文出版社，第2版。
- 江敏華，2016，〈臺灣海陸客家話處所介詞「TU5」的用法及來源：兼論持續體標記「TEN3」的來源〉，《*Bulleti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9(1)：95-120.
- 汪化雲，2008，《漢語方言代詞論略》。成都：巴蜀書社。第1版。
- 呂叔湘，1999，《現代漢語八百詞》。北京：商務印書館，增訂版。
- 吳瑞文，2011，〈閩東方言「進行/持續」體標記的來源與發展〉。《語言暨語言學》12(3)：595-626。
- 林立芳，1999，〈梅縣方言的代詞〉。頁176-200，收錄於李如龍、張雙慶主編，《代詞》。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
- 許慎；段玉裁注，2000，《說文解字注》。高雄：高雄復文出版

社。

教育部，2006，「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臺北：教育部。網路版：<http://hakka.dict.edu.tw/>。

教育部，2011，「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臺北：教育部。網路版：https://twblg.dict.edu.tw/holodict_new/default.jsp。

教育部，2015，「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網站：<http://dict.revised.moe.edu.tw/cbdic/index.html>。

陳敏燕、孫宜志、陳昌儀，2003，〈江西境內贛方言指示代詞的近指和遠指〉。《中國語文》(6)：496-504。

陳彭年，1976，《新校正切宋本廣韻》（澤存堂藏版）。臺北：黎明文化。

項夢冰，1997，《連城客家話語法研究》。北京：語文出版社，第1版。

黃雪貞編纂，1995，《梅縣方言詞典》。南京：江蘇教育出版。

楊秀芳，1992，〈從歷史語法的觀點論閩南語「著」及持續貌〉。《漢學研究》10(1)：349-394。

楊秀芳，2000，〈方言本字研究的觀念與方法〉。《漢學研究》(18)特刊：111-146。

趙日新，1999，〈說「个」〉。《語言教學與研究》(2)：36-52。

遠藤雅裕，2007，〈從類別詞演變為結構助詞：以臺灣客語海陸方言的類別詞為中心〉，*UST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ed.

- by Chun Edison Chang and Xin-Xian Yu. Hsin Chu: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v.3, 頁 13-21。
- 劉丹青、陳玉潔，2008，〈漢語指示詞語音像似性的跨方言考察（上）〉。《當代語言學》10(4)：289-297。
- 劉丹青、陳玉潔，2009，〈漢語指示詞語音像似性的跨方言考察（下）〉。《當代語言學》11(1)：1-9。
- 賴文英，2010a，〈客語人稱與人稱領格來源的小稱思維〉。《臺灣語文研究》5(1)：53-80。
- 賴文英，2010b，〈臺灣海陸客語高調與小稱的關係〉。《漢學研究》28(4)：295-318。
- 賴文英，2011，「客語的指示代詞」，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
- 賴文英，2012a，〈客語疑問代詞「麼」的來源與演變〉。《語言暨語言學》13(5)：929-962。
- 賴文英，2012b，《語言變體與區域方言：以臺灣新屋客語為例》。臺北：師大；新北市：Airiti Press。
- 賴文英，2013，「臺灣客語「个」的探究：從語篇觀點看語義與形式之間」，客家委員會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
- Bybee, Joan L., Revere D. Perkins, and William Pagliuca, 1994, *The Evolution of Grammar: Tense, Aspect,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s of the Worl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hui, Kawai (徐嘉慧), and Lai Hueiling (賴惠玲), 2009, The NCCU Corpus of Spoken Chinese: Mandarin, Hakka, and Southern Min (國立政治大學漢語口語語料庫). *Taiwan Journal of Linguistics* 6.2:119-144.
- Hasse, Martin, 2001, Local deixis. In Martin Haspelmath eds., 160-167. *Language typology and language universals: an international handbook*.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 Heine, Bernd, Ulrike Claudi, and Friederike Hünemeyer, 1991, *Grammaticalization: A Conceptual Framework*.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ai, Huei-ling (賴惠玲), 2002,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Verb DO in Hakka.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0.2:370-391.
- Lakoff, George, and Mark Johnson, 1980,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acIver, Donald, 1992, *A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 Hakka-dialect* (客英大辭典). Taipei: SMC Publishing Inc. [Original edition published by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Shanghai 1926].